

濮阳职业技术学院附属中学

党政联席会议制度

一、学校党政联席会议旨在及时沟通情况，研究工作，发扬民主，重大问题集体决策，充分发挥学校整体功能。

二、联席会议由学校校长召集并主持，一般每月召开一次。出席对象为学校党总支成员和中层干部。涉及有关方面的议题，可通知相关人员列席。

三、会议研究、讨论和决定的重大问题：

1、讨论贯彻上级党政组织的决定、决议和完成上级部署的工作任务的方案；讨论本校工作的年度计划，落实学校行政办公会、党总支大会决议的具体措施。

2、审议和制定学校建设计划和发展规划。

3、审核学校年度财务收支、决定比较大的经济支出方案，讨论研究教职工奖惩、生活福利发放方案，研究处理学校教职工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。

4、讨论上报的重要报告和其他需要决定的事项。

四、会议的主要程序：

1、确定议题。由学校党总支协商确定，并就议题提出初步意见。

2、集体研究。可以根据议题内容，确定中心发言人。

3、组织讨论。与会成员畅所欲言，积极发表意见。

4、进行表决。可采取口头、举手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。表决赞成票或否决票超过应到会人数半数的，决议有效。如果意见分歧较大，一时形不成决议，要进一步酝酿，等待时机成熟再议。决议一经形成，党政成员必须认真执行。

五、会议纪律和需要注意的问题：

1、凡应由党政联席会议集体讨论决定的各项重大问题，任何人不得擅自作出决定，也不得用“碰头会”代替党政联席会。

2、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的议题，事前应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确定，法律另有规定的依法办事。

3、党政联席会议作出决议后，党政成员按职责分工组织实施，并定期向校长室汇报落实进展情况。

4、参会成员需强化组织纪律，不透露会议细节，注意保密事项。

5、在具体实施中如发现决议与有关政策法规不符或需要作重要调整时，要及时向校长汇报，必要时召开党政联席会议重新讨论后，按法定程序作出决定，不允许个人擅自更改或不执行决议。

6、要指定专人做好党政联席会会议记录，并经党总支书记审阅签字后存档。